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1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永新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运营管理效率，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

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以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每月进行募集资金置换，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的自有资金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相关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4 日